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川农水〔2017〕5号

建设地点：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

验收单位：巴中市化成水库运行保护中心

2021年4月11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	行业类别	水利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巴中市化成水库运行保护中心	项目性质	改建、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巴中市水利局、巴市水函〔2019〕94号、2019.5.30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巴中市水务局，巴市水函〔2018〕98号，2018.5.28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7月22日至2020年6月30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兴润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省泽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巴中市化成水库运行保护中心于2021年4月11日在巴中市主持召开了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兴润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四川省泽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10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现场查验，提交了《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并组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上述报告以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工程现场照片，查阅了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监理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施工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监测、监理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位于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东北部化成水库灌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左、右干渠及国家河支渠进行清淤疏浚16.17km；左、右干渠及国

家河支渠进行防渗处理 24882m2；左干渠整治长度 384m，整治渠首提水泵房 1 座，整治及新建小型建筑物 14 座；右干渠整治长度为 783m；国家河支渠整治长度为 55m，整治提水泵房 1 处，整治及新建小型建筑物 14 座；新建管家沟支渠全长 2.31km，其中明渠 1.80km，输水管道 0.51km，提水管线 630m，新建提水泵站一处，新建小型建筑物 13 处；新建桅杆垭支渠全长 7.84km，其中桅杆垭一支渠长 3.68km，桅杆垭二支渠 1.52km，桅杆垭三支渠 1.81km，桅杆垭四支渠 0.82km，输水管线长 182m，提水管线 696m，提水泵站一处，新建小型建筑物 34 处；新建化成水库灌区渠首管理用房一座，面积 325m²。

项目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开工，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完工，总工期 12 个月。项目总用地面积 7.86hm²，其中永久占地 1.47hm²，临时占地 6.39hm²；

建设内容主要为渠系工程、管理用房、施工便道等。

工程实际完成总投资 1413.5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299.68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 58.56 万元，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5 月 30 日，巴中市水利局以文件《关于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巴市水函〔2019〕94 号）批复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为 8.33hm²，防治分区划分为渠系工程区、管理用房区、施工便道区，水土保持投资为 65.42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10.83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 年 5 月，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完成了《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报告》。

2018 年 5 月 4 日，巴中市水务局会同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对《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进行了审查，并以“巴市水函〔2018〕98 号”文件对初步设计报告予以了批复。

2019 年 6 月，项目建设单位原巴中市化成水库建设管理局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2020 年 3 月 5 日，巴中市水利局以《关于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设计变更报告的批复》（巴市水审【2020】22 号）对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变更进行了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编制完成《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总体达到了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

（五）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并编制完成《巴中市农业综合开发化成水库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通过现场核查，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7.86hm²，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58.56 万元，已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10.83 万元。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表土剥离 0.90 万 m³，表土回覆 0.90

万 m^3，土地复耕 1.45hm^2，场地平整 0.02hhm^2，雨水管网 30m，植草 2.16hm^2，防雨布遮盖 3600m^2，编织土袋拦挡 625m，临时排水沟 800m，临时沉沙池 4 座。通过对本项目 9 个单位工程、29 个分部工程、105 个单元工程进行抽查复核，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总体结论为合格。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继续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　华	巴中市化成水库运行保护中心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漆明川	巴中市化成水库运行保护中心	工程科科长		
	庞　良	四川省水利厅技术审查专家库水土保持专家	专家		特邀专家
	王欢欢	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杨　平	成都浚川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　伟	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监测单位
	史红刚	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石大靖	四川省泽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史红刚	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魏传林	四川兴润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